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次会议。

1、监事会八届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胡希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监事会八届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意见。

3、监事会八届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4、监事会八届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

对下列事项，监事会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公司采购成套项目配套产品、销售配套零部件及关联方共同投资。上述关联交易公平，未损害公司利益。

5、公司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助于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6、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相关制度，并按照制度要求切实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